太平御覽/034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兵部七十九 ◄

太平御覽
卷三百四十九．兵部八十

► 兵部八十一

箭上

《字林》曰：箭，矢竹也。

《字統》曰：箭者，竹之別形，大身小葉曰竹，小身大葉曰箭。箭竹主爲矢，因謂矢爲箭。

《開元文字》曰：東南之美者，有會稽之竹箭焉。箭，篠也。自關而東謂之矢，自關而西謂之箭。箭者，竹名，因以爲號也。三鑣，謂今箙〈音同。〉射箭也。平題，今戲射箭也。鑣，棱也。題，頭也。

《說文》曰：箭，矢也。從竹，前聲。

《釋名》曰：矢，指也。言其所指向迅疾也。又謂之箭。箭，進也。其本曰足，矢形似木，木以下爲本，以根爲足。又謂之鏑。鏑，敵也。可以禦敵也。齊人謂之鏃，言其所中皆族滅也。關西曰釭。釭鉸，〈音校也。〉言有鉸刃也。其體曰笴，言挺笴也。其旁曰羽，如鳥羽也。鳥須羽而飛，矢須羽而前也。齊人曰衛，所以導衛矢也。其末曰括。括，會也。與弦會也。括旁曰叉，形如叉也。

《方言》曰：箭自關而東謂之矢，江淮之間謂之鍭，〈音侯。〉關西曰箭。〈郭璞注曰：

箭者，竹名，因以爲號也。〉

楊雄《方言》曰：凡箭鏃三者謂之羊頭。其廣薄而長薄謂之錍。〈音卑。〉

《爾雅》曰：東南之美者，會稽竹箭焉。〈注云：會稽，山名，今在山陰縣南。竹箭，條也。〉

又曰：金鏃翦羽謂之鏃，骨鏃不翦羽謂之志。〈郭璞注曰：金鏃，今錍箭也。骨鏃，金骨骲。不翦，謂以鳥羽自然淺狹，不復翦之，使齊也。骲音雹。〉

《孫卿子》曰：浮游作矢。

《世本》曰：夷牟作矢。〈黃帝二臣。〉

《太公兵法》曰：箭之神名續長。

《趙氏兵書》曰：矢，一名信往。

《易》曰：得金矢，利艱，貞吉。

又曰：射雉，一矢亡，終以譽命。

《書》曰：周成王崩，垂之竹矢在東房。〈垂，舜共二所爲也。〉

《詩》曰：周道如砥，其直如矢。

又曰：弓矢既同。

又曰：舍矢如破。

又曰：既張我弓，既挾我矢，發彼小豝，殪此大兕。

又曰：束矢其搜。〈搜，衆意勁急也。五十矢爲束。〉

《禮記》曰：古男子生，桑弧蓬矢六以射天地四方。天地四方者，男子之所有事也，故必先有志于其所有事。

又曰：《月令·仲冬》云：「是月也，伐木取竹箭。」〈注云：此時堅成可伐取也。〉

又曰：后妃執弓挾矢于高禖之前。

又曰：乘丘之役，圉人浴馬。有流矢在白肉。公曰：「非其罪也，遂誄之。」

《周禮》曰：東南曰揚州，其山鎮曰會稽，其澤藪曰具區，其川三江，其浸五湖，其利金、錫、竹、箭。

又曰：司弓矢：掌八矢之法。八矢：一曰枉，二曰絜，〈音結〉三曰殺，四曰鏃，五曰矰，六曰茀，七曰恒，八曰陣。〈音痺。〉凡枉矢、茀矢利火射，用諸守城車戰；殺矢、鏃矢用諸近射田獵；矰矢、茀矢、用諸弋射；恒矢、痺矢，用諸散射。此八矢者，弓弩各有四焉。蓋枉、殺、矰、恒，弓所用也；絜、鏃、茀、痺、弩所用也。

《左傳》曰：魯莊公以金僕姑射南宮長萬。〈杜預曰：矢名也。〉

又曰：狄人伐衛，公與石祁子玦，與寧莊子矢使守，曰：「以此贊國，擇利而爲之。」

又曰：祝楠射王中肩，王亦能軍。

又曰：楚子與莫殲氏戰于睪滸，〈睪滸，楚也。〉伯棼射王汰輈及鼓，跗著于丁寧，〈伯棼，越椒也。輈，車轅，汰過也。箭過車轅上也。丁寧，鉦也。〉又射汰輈以貫笠轂。師懼退，王使巡師曰：「吾先君文王克息，獲三矢焉，伯棼竊其二，盡于是矣。」鼓而進之，遂滅莫敖氏。

又曰：呂錡射恭王，中目。王召養由基與之兩矢，使射呂錡。中項，伏韜而死。以一矢覆命。

又曰：郤克傷，流血及屨，未絕鼓音。曰：「餘病矣。」張侯曰：「自始合而矢貫予手

及肘，餘折以禦。左輪朱殷，豈敢言病。吾子忍之。」

又曰：齊師遁，晉州綽及之。射殪綽中肩，兩矢夾脰。〈脛頸。〉

又曰：楚君以鄭故，親集矢于目。〈鄢陵戰，晉射中楚王目也。〉

又曰：齊子淵捷從泄聲子射之中楯。凡繇朐〈音劬。〉汰輈，匕入者三寸。

又曰：孟之側後入以爲殿，抽矢策馬曰：「馬不進也。」〈不欲伐善。〉

《　梁》曰：偏弓鏃矢不出境。〈偏，當爲敦。鏃矢，矢名，皆天子之器也。〉

《論語》曰：子曰：「直哉史魚！邦有道，如矢；邦無道，如矢。」

《家語》曰：子路見孔子，孔子曰：「何好？」對曰：「好長劍。」孔子曰：「以子所能，加之以學，豈可及乎！」子路曰：「南山有竹，不扶自直，斬而用射，達于犀革。以此言之，何學爲？」孔子曰：「括而羽之，鏃而礪之，其入不益深乎！」子路再拜。

《國語》曰：吳晉會于黃池。吳王擐甲陳卒，赤旗赤羽之矰，望之如火。〈賈逵注曰：矢羽爲矰。〉

又曰：仲尼在陳，有隼于陳侯之庭而死，楛矢貫之，石砮，矢長尺有咫。陳惠公使人以隼如仲尼之館問之，仲尼曰：「隼之來也，遠矣！此肅愼氏之矢也。昔武王克商，通道于九夷八蠻，〈注：《說苑》云：百蠻。〉使各以其方賂來貢，使無忘職業。于是肅愼氏貢楛矢、石砮，其長尺有咫。先王欲其令德之致遠，以示後人，使永鑒焉，故銘其栝〈鐫書切名也。括，箭羽之間。〉曰：「肅愼氏之貢矢。」以分大姬，配虞胡公而封諸陳。古者，分同姓以珍玉，展親也；分异姓以遠方之職貢，使無忘服也。故分陳以肅愼之矢。君若使有司求諸故府，其可得也。」使求，得之金櫝，如言。〈櫝，櫃也。惠公使有司求之故府，得肅愼氏矢于金櫃之中，如仲尼之所言也。〉

《史記》曰：魏公子無忌進兵擊秦，秦軍解去，遂救邯鄲。趙王及平原君自迎公子，平原君負韇〈音蘭。〉。矢爲公子先引。〈注：呂忱《字林》曰：韇，盛弩矢。〉

《漢書》曰：李陵擊匈奴，一日五十萬矢皆盡。虜攻急，陵嘆曰：「復得數十矢足以脫矣。」

又曰：匈奴右賢王圍李廣。廣爲圓陣外向，矢下如雨，漢兵死者過半。

又曰：婁煩射項羽，弓發矢欲到，羽怒目叱，矢乃墮地，煩亦恐死。

又曰：李廣夜行，見石如虎，乃射之，其矢沒羽。

《續漢書》曰：來歙擊隗囂。守略陽城，大戰，登城相射，乃髮屋斷木爲箭。

《東觀漢記》曰：耿弇與張步戰，矢中弇股，以佩刀截之，左右無知者。

又曰：上拜寇恂河內太守，恂移書屬縣，講兵肄射，伐淇園之竹，治矢百餘萬。

又曰：匈奴破離後，王安得攻金滿城。耿恭以毒藥傅矢，傳語匈奴曰：「漢家箭神，中其瘡者必有异。」因發强弩射之，虜中矢者，視瘡皆沸，幷大驚。相謂曰：「漢兵神，眞可畏也。」遂解去。

《魏志》曰：挹婁在扶餘東北千餘里，弓長四尺如弩，楛長八寸，青石爲鏃。

又曰：陳琳曰：「矢在弦上，不可不發。」

《魏略》曰：孫權乘大船出濡須口來觀魏軍，曹公使弓弩亂發射之。矢著其船，船乃偏重箭墜，將傾。權因回船復以一面受矢。矢均船平，乃放船而走。

《蜀志》曰：關羽爲流矢所中，貫其左臂。醫者曰：「矢鏃有毒，當須破臂刮骨也。」

《晉書·石季龍載記》曰：石韜起堂于太尉府，號曰宣光殿。梁長九丈。石宣視而大怒，斬匠，截梁而去。韜怒，增之十丈。宣聞之，恚甚，使楊杯、牟皮、牟成、趙生等緣彌猴梯而入殺韜。置其刀箭而去。

又《毛寶傳》曰：寶軍縣兵少，器仗濫惡，大爲祖煥、桓撫所破。寶中箭，貫髀徹鞍，

使人踢鞍拔箭，血流滿韝。

又《桓玄傳》曰：達枚、回恬、與祐之迎擊玄，矢下如雨。玄嬖人丁仙期、萬蓋等以身蔽玄，幷中數十箭而死。

崔鴻《三十國春秋·西秦錄》曰：白蘭王吐谷渾阿柴臨卒，呼子弟謂曰：「汝等各奉吾一隻箭，將玩之地下。」俄而命母弟慕延曰：「取汝一隻箭折之。」延折之，又曰：「汝取十九隻箭折之。」延不能折。柴曰：「汝曹知：單者易折，衆則難摧。戮力一心，然後社稷可固。」言終而卒。

又《後燕錄》曰：慕容盛行至西樂，遇盜陝中。盛曰：「我六尺之軀，入水不溺，在火不焦，爾欲當鋒乎？試竪爾手中箭百步，我若中之，宜愼爾命；如其不中，當束身相授。」盜行竪箭，盛一發中之。盜曰：「相試耳。」資而遣之。

《宋書·朱齡石弟超石傳》曰：阿簿千步騎十萬屯河北岸，超石以軟弓小箭射虜。

又曰：謝靈運《山居賦》云：其竹則二箭殊葉，四若齊味。〈注云：二箭，一者苦箭大葉，一者竽箭細葉。〉

又曰：《朱修之傳》曰：魯秀擊襄陽，修之發連弩射秀，秀亦發連弩應之。修之使軍人緣水拾箭。

又曰：《謝莊傳》云：時河南獻舞馬，詔群臣爲賦，莊所上其辭曰：「迎調露于飛鍾，赴承雲于驚箭。」

《齊書》曰：《陳顯達傳》云：「顯達杜姥〈莫補切。〉宅大戰破賊，矢中左眼。拔箭而鏃不出。北黃村潘嫗善禁，先以釘釘柱，嫗禹步作氣，釘即時出。乃禁顯達目中鏃出之。」

《三國典略》曰：梁以護軍將軍陸法和爲郢州刺史，封江乘縣公。法和嘗軍次白帝，謂人曰：「諸葛孔明可謂名將，吾目見之。此城旁有埋弩箭鏃一斛許。」因令掘之，果如其言。

《北齊書》曰：郎基字世業，遷海西鎮將。梁吳明徹攻海西，基糧仗皆盡，乃削木爲箭，紙爲羽，得圍解還朝。僕射楊暗勞之曰：「卿本文吏，遂有武略。削木箭紙羽，皆無故事。班墨之思，何以過之。」

《後魏書》曰：世宗幸鄴，還于河內懷界，帝親射矢一里五十餘步。侍中高顯等奏：「伏見禦弧矢臨原弋遠，弦動羽馳，鏃所逮三百五十餘步。臣等伏惟陛下聖武自天，神藝夙茂。巧會騶虞之節，妙盡矍〈居約切。〉圃之儀。威稜攸疊，虩〈胡甘切。〉兕懾氣；才猛所振，勍慤弭心。足以肅截九區，赫服八宇矣。盛事奇迹，必宜表述，勒銘射宮，永彰聖藝。」

《後周書》曰：王杰，魏恭帝元年從于謹圍江陵，時柵內有人善用長槊，戰士將登者，多爲所斃。謹令杰射之，應弦而倒，登者乃得入，餘衆繼進，遂拔之。謹喜曰：「濟我大事者，在此箭也。」

又曰：賀拔岳既遇害于河曲，太祖乃率輕騎馳赴平凉。時齊神武遣長史侯景招引岳衆，太祖至安定遇之，謂景曰：「賀拔公雖死，宇文泰尚存，卿何爲也？」景失色對曰：「我猶箭也，隨人所射，安能自裁。」景于此即還。

又曰：《庾信傳》云：「信常有鄉關之思，作《哀江南賦》以致其意。云：兩觀當戟，千門受箭。白虹貫日，蒼鷹擊殿。」

又曰：《長孫晟傳》云：「晟與汝南公獵，見二雕飛而爭肉，因以兩箭與晟曰：射取之。晟彎弓馳往，遇雕相躍，一發雙貫焉。」

《唐書》曰：太宗討劉黑闥。闥常于肥鄉列陣，太宗親率左右擊之。有一突將，勇壯絕人，直沖太宗，刃將接，太宗以天策上將大箭射之，中心洞背，應弦而斃。遂傳此箭于北蕃。突厥見而驚嘆。又常輕騎近出，遇三騎皆賊中驍勇有名者，舉槍而進。左右請避之，太宗不從，待其將至，連發三矢，相次皆斃。敵人懾氣焉。

又曰：貞元四年貢武舉，幷應百隻箭及三十只箭等，今年權停。時諫議大夫田敦因蒙召對，奏言：「兵部武舉等每年常數百千人，持挾弓矢出入皇城間，恐非所宜。」上聞而瞿然，故命停之。其實武舉者每歲不過十數人。時議惡敦貴，欲非短舊事，奏議不實。自是訖于貞元，更不復置。

太公《六韜》曰：陷堅陣强敵，大黃參連弩，飛鳧、電景矢自副。〈注云：飛鳧、電景，矢名。飛鳧，尺莖白羽，以綱爲首。電景，青莖尺羽，以綱爲首。綱一作鐵。〉

《太公金匱》曰：武王伐殷，丁侯不朝。尚父乃畫丁侯，三向射之。丁侯病，遣使請臣。尚父乃以甲乙日拔其頭箭，丙丁日拔其目箭，戊巳日拔其腹箭，庚辛日拔其股箭，癸亥日拔其足箭。丁侯病乃愈。四夷聞，皆懼。越常氏獻白雉。